

An Overview of the National Art  
Exhibi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1929~2005) — Volume One

陸、展出時間與地點

屆次	展地	展出日期	展期	與前一屆 間隔時間
第一屆	上海	18年4月10日至4月30日	21天	
第二屆	南京	26年4月1日至4月23日	23天	8年
第三屆	重慶	31年12月25日至32年1月10日	17天	5年
第四屆	臺北	46年9月28日至10月6日	9天	15年
第五屆	臺北	54年11月9日至11月28日	20天	8年
第六屆	臺北	60年3月25日至4月25日	32天	6年
第七屆	臺北	63年5月4日至6月3日	31天	3年
第八屆	臺北	66年3月25日至4月11日	18天	3年
第九屆	臺北	69年4月4日至4月30日	27天	合計 51天 3年
	臺中	69年5月6日至5月17日	12天	
	高雄	69年5月28日至6月8日	12天	
第十屆	臺北	72年6月16日至7月10日	25天	合計 45天 3年
	臺中	72年7月15日至7月21日	7天	
	高雄	72年7月30日至8月11日	13天	
第十一屆	臺北	75年7月1日至7月31日	31天	合計 164天 3年
	屏東	75年8月4日至8月15日	12天	
	高雄	75年8月19日至8月31日	13天	
	臺中	75年9月19日至9月30日	12天	
	彰化	75年10月4日至10月15日	12天	
	新竹	75年10月19日至10月28日	10天	
	桃園	75年10月31日至11月12日	13天	
	花蓮	75年11月18日至12月15日	28天	
	宜蘭	75年12月29日至76年1月4日	17天	
基隆	76年1月10日至1月25日	16天		
第十二屆	臺北	78年7月1日至7月31日	31天	合計 125天 3年
	臺中	78年8月4日至9月3日	31天	
	高雄	78年9月7日至10月5日	29天	
	花蓮	78年10月10日至11月12日	34天	

屆次	展地	展出日期	展期	與前一屆 間隔時間
第三屆	臺北	81年7月11日至8月2日	23天	合計 82天 3年
	臺中	81年8月29日至9月19日	22天	
	高雄	81年10月15日至10月25日	11天	
	花蓮	81年11月4日至11月29日	26天	
第四屆	臺北	84年6月1日至6月27日 國畫、書法	27天	合計 260天 3年
		84年7月1日至7月28日 油畫、水彩	28天	
		84年8月1日至8月28日 其他	28天	
	臺中	84年10月21日至11月8日 國畫、書法	19天	
		84年11月11日至12月3日 油畫、水彩	23天	
		84年12月6日至12月25日 其他	20天	
	高雄	84年7月22日至8月9日 國畫、書法	19天	
		84年8月12日至8月30日 油畫、水彩	19天	
		84年9月2日至9月20日 其他	19天	
	花蓮	84年8月15日至9月3日 國畫、書法	20天	
84年9月6日至9月24日 油畫、水彩		19天		
84年9月27日至10月15日 其他		19天		
第五屆	臺北	87年12月23日至88年1月10日 油畫、水彩	19天	合計 163天 4年
		88年1月12日至1月31日 篆刻、版畫、設計、攝影、雕塑、工藝	20天	
		88年2月2日至2月21日 國畫、書法	20天	
	高雄	88年2月3日至2月21日 油畫、水彩、版畫、攝影、設計	19天	
		88年2月25日至3月14日 國畫、書法、篆刻、工藝、雕塑	18天	
	臺中	88年4月17日至5月3日 油畫、水彩、版畫、攝影、設計	17天	
		88年5月8日至5月20日 國畫、書法、篆刻、工藝、雕塑	13天	
	花蓮	88年5月7日至5月23日 油畫、水彩、版畫、攝影、設計	17天	
88年5月25日至6月13日 國畫、書法、篆刻、工藝、雕塑		20天		

屆次	展地	展出日期	展期	與前一屆 間隔時間	
第六屆	臺北	91年9月5日至9月22日 油畫、水彩	18天	合計 161天	3年
		91年9月25日至10月13日 篆刻、版畫、設計、攝影、雕塑	19天		
		91年10月16日至11月3日 國畫、書法、工藝	19天		
	花蓮	91年10月15日至11月3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20天		
		91年11月7日至11月24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8天		
	臺南	91年11月7日至11月24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8天		
		91年11月28日至12月15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8天		
	臺中	91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5天		
91年12月18日至92年1月2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6天			
第七屆	臺北	94年6月18日至7月5日【前三名得獎作品預展】	18天	合計 181天	3年
		94年7月27日至8月7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2天		
		94年8月10日至8月21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2天		
	高雄	94年8月20日至8月30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1天		
		94年9月3日至9月14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2天		
	嘉義	94年9月3日至9月14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2天		
		94年9月17日至10月2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6天		
	臺中	94年9月17日至10月2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6天		
		94年10月6日至10月16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1天		
	花蓮	94年10月6日至10月16日 油畫、水彩、版畫、設計、雕塑	11天		
		94年10月20日至10月30日 國畫、書法、篆刻、攝影、工藝	11天		
	臺北	94年10月28日至11月16日【評審邀請作品特展】油畫等五類	20天		
		94年11月18日至12月6日【評審邀請作品特展】國畫等五類	19天		